

证券代码：872200

证券简称：欣隆环保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4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国欣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以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未能抽出足够人手和时间来进行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，故公司董事会决定提请股东大会

审议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议案。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变更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拟聘请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相关资质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3 日